

附件 6

##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件 信息公示表

( X3YN202405210046 )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11 月 19 日

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X3YN202405210046  群众投诉问题：昆明市五华区的长城融创商贸有限公司从事油水分离器销售，将餐馆后厨垃圾分离出油、水、渣，但只收集油，剩余污水、残渣直排。
办结目标	对发现的涉嫌违反餐厨废弃物管理相关规定的行为依法进行查处，规范餐厨废弃物管理工作。
整改措施	(一) 对长城融创商贸有限公司涉嫌未取得许可，擅自收运餐厨废弃物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对存在的违法行为及时进行处罚。 (二) 对昆明若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涉嫌未取得许可，擅自处置餐厨废弃物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对存在的违法行为及时进行处罚。 (三) 对与长城融创商贸有限公司合作的 35 家餐饮企业，五华区辖区内 14 家餐饮企业（企业 3 家，个体经营户 9 家，单位食堂 1 家，暂停营业 1 家），依法调查处理。辖区外的，将违法线索及时移交属地城管部门调查处理。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一) 对长城融创商贸有限公司涉嫌未取得许可，擅自收运餐厨废弃物，五华区综合执法局已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立案调查，随后下达昆(五)城处字(2024) NO00 017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改正并给予 3 万元罚款。 (二) 因其废弃油脂处置企业昆明若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经营地址为安宁市辖区，五华区市场监管局和五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分别发函，将问题线索移交安宁市市场监管局和安宁市城市管理局。安宁市市场监管局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回函对昆明若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主体资质进行了核实：该公司办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530181662637561W0011U，有效期自 2023 年 8 月 7 日至 2028 年 8 月 6 日止，发证机关：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分局，该公司与长城融创商贸有限公司签订了收购协议，有效期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31

	<p>日，收购的废弃油脂用途是作生产工业级混合油的原料。</p> <p>(三) 五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照长城融创商贸有限公司提供名单，对涉及五华区辖区内 14 家餐饮企业（企业 3 家，个体经营户 9 家，单位食堂 1 家，暂停营业 1 家）开展排查。根据核查情况，对五华辖区范围内的，按照城市管理“721”工作法，加强政策宣传，督促其与有特许经营权的单位签订协议。五华辖区范围外的，已向属地城管部门移交违法线索，请求他们依法进行查处。</p>
自查自验和市级验收情况	<p>(一) 自查自验情况。2024 年 12 月 27 日，五华区市场监管局牵头，五华区水务局、五华区综合执法局、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莲华办事处对编号 X3YN202405210046 投诉问题进行自查自验，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各项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成员单位参加验收人员均同意通过自查自验。</p> <p>(二) 市级验收情况。2025 年 11 月 19 日，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昆明市城市管理局组织验收组对该投诉件进行市级验收，经材料核实和现场核实，符合验收要求，同意通过市级验收。</p>
公示说明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华山西路 1 号五华区机关大楼 416 办公室。联系人员及电话：王腾达，13260026061